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于 2017 年 6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5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邓攀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本次会议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1、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为 2016 年 6 月 8 日至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 75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有权自主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690.46 万份。截止第二个行权期结束，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未行权，根据《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注销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690.46 万份。

2、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之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放弃本次公司已授股票期权，公司需要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尚未进入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数量进行调整。具体如下：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75 人调整为 57 人，公司应予以注销该 1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进入行权期的股票期权共计 412.68 万份，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进入行权期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380.92 万份调整为 968.24 万份。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邓攀先生、胡斌先生、黄迎春女士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考核结果，与会董事认为《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 57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以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4,841,200 份，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11.86 元/股。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邓攀先生、胡斌先生、黄迎春女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选择自主行权模式的议案》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选择自主行权模式。本次行权事宜需在有关机构的手续办理结束后方可行权，届时将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邓攀先生、胡斌先生、黄迎春女士回避表决。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1 日